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4-03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钢不锈	股票代码	0008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君	杨润权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街 2 号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街 2 号	
电话	0351-2137728 或 2137729	0351-2137728 或 2137729	
电子信箱	tgbx@tisco.com.cn	tgbx@tisc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714,061,377.39	53,660,612,954.30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997,262.06	-495,490,567.62	扭亏为盈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213,519.74	-670,879,639.19	9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4,935,131.31	1,374,161,011.08	-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	-0.087	扭亏为盈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	-0.087	扭亏为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1.43%	上升 1.84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870,430,214.92	68,238,646,355.65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27,826,906.11	33,578,545,886.66	0.4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7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07%	3,606,454,334		质押	0
					冻结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3%	87,368,366		不适用	
方威	境内自然人	0.93%	53,313,241		不适用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45,136,538		不适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33,569,548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7,433,348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6,065,600		不适用	
付小铜	境内自然人	0.24%	13,551,496		不适用	
蒋艳菊	境内自然人	0.22%	12,826,700		不适用	
刘伟琦	境内自然人	0.21%	12,119,557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太钢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付小铜持有的 13,551,496 股全部为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蒋艳菊持有的 12,826,700 股全部为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刘伟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14,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005,55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119,557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权激励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59 名激励对象因激励计划规定的 2023 年业绩目标未完成，应回购其持有的 2023 年度对应的 1,067.715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按授予价格与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低值原则确定，回购价格为 3.69 元；其中 6 名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职务变更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应回购该部分人员持有的剩余 53.4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3.69 元；其中 4 名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2 名因退休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应回购该部分人员持有的剩余 39.3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3.69 元加上银行存款利息。

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11,605,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718,518,596 股的 0.2029%。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718,518,596 股减至 5,706,913,596 股。

2、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实现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无锡太钢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销售公司”）规模化、专业化和高效化的营销定位，公司决定对其增资以提高高端直供客户业务占比，提升其业务资质，拓展其合作范围。具体增资方案如下：1、收购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青岛太钢销售有限公司持有无锡销售公司 10% 的股权，使无锡销售公司成为公司独资子公司。收购价格以 2023 年无锡销售公司年报审计确认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0%确定，即 443.27 万元，收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2、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无锡销售公司增资 2800 万元，全额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后，同时对无锡销售公司的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5）。